

岳飛史蹟考

李安著



正中書局印行

李安著

岳

飛

史

蹟

考

正中書局印行



究必印翻 有所權版

版初臺月一年九十五國民華中
版一修臺月二十年五十六國民華中

考蹟史飛岳

角四元五本裝精 價定本基 冊一全
角三元四本裝平

(費滙費運加酌埠外)

發 著者 李安
發 行人 黎元
行 中書局

(臺灣臺北市衡陽路二十號)

海外總經銷 集成圖書公司

(香港九龍油麻地北海街七號)

海 風 書 店

(日本東京都千代田區神田神保町
一丁目五六番地)

裕(6359)號九九一〇第字業臺版局 證記登業事版出局聞新
(1000)

岳武穆遺像



藏珍祠宗氏岳縣陰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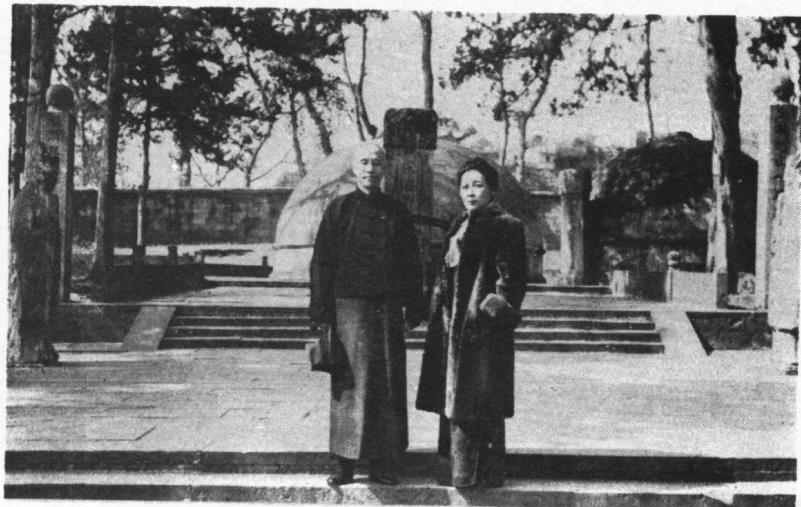
岳忠武王象讚

在廟名蹟
簡作筋牘
少嗜奇味
自咎園圃
百戰百勝
兩親譽魏
金牌急來
驛火通鑑
寇賊感仄
鶻陰持周
幅巾圓領
羣龍競角
金錢隨射
一編弗釋
坐齊不席
捨晝全營
感懷如觀
洞覽奇跡
不地尋神
以蘭辨也

平西書院記
丁未歲春仲月
岳忠武王象贊

岳忠武王象贊

總統 蔣公偕夫人於對日抗戰勝利後民國三十五年
二月二十一日蒞杭州岳王廟（上）墓（下）（胡崇
賢攝影）



1946/02

蔣院長在台灣天祥倡建的「宋岳鄂王亭」。（上）

民國五十六年教師節蔣院長在岳王亭前與青年學生

代表合影（下）



張序

余讀史，忻慕歷代名將，有以智顯者，若春秋之孫吳是；有以勇勝者，若蜀漢之關張是；有以忠著稱者，若宋之文文山，明之史忠烈是；有以孝見重者，若晉之李令伯是。然萃智、勇、忠、孝四者於一身，則岳武穆其庶幾焉。

武穆滅李成、平劉豫、破兀朮拐子馬，此其智也；以千騎破李成三十萬衆，以八百軍破黃善、曹成五十萬衆，戰必率先士卒，所當者破，所擊者滅，此其勇也；趙構每有所問，皆直言無隱，細奏始末，勝不言功，敗則請罪，故趙構屢稱其「忠義」、「忠勇」，而授以「精忠岳飛」旗。秦檜假十二道金牌召之，武穆非不知其僞，然君之信符，義無不從，此其忠也；母爲刺「盡忠報國」四字於背，未出痛聲，母有疾，藥餌必親嘗之而後進，母歿，水漿不入口者三日，以是趙構曾以「盡孝於忠」慰勉之，此其孝也。綜是四者，武穆誠歷史上非常人也。

宋史論曰：「史稱關雲長通春秋左氏學，然未嘗見其文章，飛北伐至汴梁之朱仙鎮，有詔班師，飛自爲表答詔，忠義之言，流出肺腑，真有諸葛孔明之風。」武穆與雲長、孔明皆以忠義見稱，然雲長之文章智謀，皆有遜色，孔明功蓋三國，才比伊呂，而其受先主特達之知，畀以軍政重任，言聽計從，建功較易；武穆則權臣秦檜掣肘於內，悍將張俊牽制於外，君有私心，臣無鬥志，縱令諸葛復生，亦將無能爲力，況武穆僅長一軍之職乎？宋史謂：「使飛得志，則金讎可復，宋恥可雪。」信哉斯言。

風波之亭，三字之獄，此後人所欵欵憑弔也。然其忠義之氣，貞節之行，使讀其史蹟者，感發而

奮起。文天祥之從容就義，史可法之臨難不苟，顧炎武之不事異姓，胥由浩然之氣感召之，而成爲我中華文化之堡壘，民族精神之支柱，是武穆以「莫須有」喪身，而其精神、其事業、其行爲，則與日月爭光，與中華並壽。

寧宗之世，追封武穆爲鄂王，使鄂之人士，承受「還我河山」之宏願，發爲武昌起義之聲威，三月之間，學國響應，清社以屋，民國以成，足徵正義長留人間也。

武穆論政，每多警語，而「文臣不愛錢，武臣不惜死」之語，尤足爲後世法。革命之初，鄂州同志卽以此語相勉。我中華民族現處於危急存亡之秋，全國上下，無不以「還我河山」爲其奮鬥目的，既與武穆同其目標，則凡我同仁均當效其智、勇、忠、孝，以化戾氣而致祥和，從政人員，尤當謹記其「文臣不愛錢，武臣不惜死」之名言，躬行而實踐之，審如是，則光復大陸猶反掌耳。李子平先生撰「岳飛史蹟考」，意在斯乎。

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十月十日江陵張知本於臺北行都。

方序

余治史學，受先君之啓迪甚多。兒時，先君嚴禁涉獵稗史，而「岳傳」不與焉。鄰有茶肆，說書時，客常滿座，先君亦勿許涉足其間；某年，有「說岳」者，先君一任吾昆仲往焉。

余誕生於西子湖畔葛嶺山下，杭城在南宋號「銷金鍋兒」，葛嶺則賈似道玩樂之所。北宋時，汴京已稱餘杭爲「地上天堂」，見袁褧「楓窗小牘」，但余足跡最多之地：一爲宋林逋遺墓所在之孤山，臘梅盛開之際，暗香疏影，尤徘徊不忍去；一爲岳王祠，地當棲霞山麓，右接蘇隄，左鄰西冷，氣勢雄壯，而擅湖山之勝；益以「遷我河山」「文臣不愛錢，武臣不惜死」諸名句，時時出現於楹聯與題詠之中，遊人口誦心維，莫不油然起敬。

髫齡時，值北軍入浙，廢督裁兵之聲，甚囂塵上，而齊盧之爭，閩浙之戰，擾攘無已，閩閭爲之不安，維時南北分裂，握軍符者多割地自雄，人民亦若越人祝秦人之肥瘠，顧在余腦海中，乃有二事，感人甚深：一爲華洋義賑會爲江淮水災呼籲。全國士紳無不爭先解囊；一爲民國七年杭州岳王祠之重修，全國軍閥又無不慷慨捐輸，惟恐獨後。且爾時雖不識字之武夫，亦皆聘有能文高手，書法名家，故新祠落成之日，金碧輝煌之匾額與楹聯，琳琅滿目，其佳者且傳誦一時，而爲余迄今記憶猶新者，若「一片忠心唯報國，百年奇恥不共天。」「忠孝岳家軍第一，湖山宋室廟無雙。」「古仰軍人矩矱，萬方拜中國英雄。」「南宋湖山纔半壁，西湖俎豆足千秋。」「留南宋一杯乾淨土，占西湖十里馳陽春。」雖詞句多記憶不全，而回味仍有無窮之感。念余之所以繼中西交通史而又兼治宋史

者，固由於宋代造船之術獨步全球；指南針之用於航海，亦始於宋；宋與阿拉伯間之交通空前發達；泉州更有世界最大海港之稱等等，然而臨安之前塵昔夢，與夫岳武穆精忠報國之故事，所以啓發余者，尤爲深遠。

李子平先生專攻岳王事蹟，歷有年所，余始識於宋史座談會，客歲成「岳飛史蹟考」一書，近七百頁，袤然一巨冊，今年春節後出版，而立夏方過，已以再版聞矣。先生索序於余，余詢以所感。先生喟然嘆曰：「余湯陰人也，武穆爲余鄉先賢，景仰之心，起自幼年，發潛德之幽光，義不容辭。況余膺國大代表，實受父老之託，乃神州陸沉，而余滯跡海上，月受廩給，坐視鄉人困頓於水深火熱之中，未能一加援手，心豈能安？此書成，則異日重返家園，庶可稍贖吾過。」余聞之肅然，益敬其爲人。嚮使今日棲遲島上者，當茲復國有待之際，咸能盡其心智體力，有所作爲，不論其爲士、爲農、爲工、爲商，亦不論其爲執干戈者，操筆觚者，皆可告無愧於國人。若子平者，可謂有心之人，亦有志之士矣！讀全書竟，遂濡筆述其所感而爲之序。

中華民國五十九年五月二十三日杭縣杰人方

豪拜手謹序

自序

著者籍隸河南省湯陰縣，幼秉庭訓，嚴君每以鄉先賢岳武穆之嘉言懿行相勉。及長負笈開封，因得涉獵有關史書。嗣復行役郾城、朱仙鎮、武昌、襄陽、九江、宜興、杭州等地，更得目睹各地武穆遺蹟，鄉思所寄，不勝眷戀，輒隨時抄錄，用備省覽。

避地來臺，廣行「勿忘在莒」與中華文化復興運動，一切以反攻復國為目標，益以武穆之精忠報國史實，更宜深入研究，發揚光大。因之，輒向時賢談論，提及以下諸因：

第一、武穆苦學之成就，值得人人所取法。

第二、武穆堅苦卓絕之奮鬥精神，值得為人人作楷模，尤其在反攻復國之艱鉅時期。

第三、武穆「文臣不愛錢，武臣不惜死」之主張，不論在任何時代，都宜特別贊揚。

第四、武穆安內攘外之戰功，推行戰地政務之政績，皆屬光復大陸神聖工作之最好榜樣。

第五、武穆忠、孝、仁、愛、智、信、勇、嚴之律己律人條件，乃其實踐中華文化傳統精神，注重倫理道德之具體表現。

第六、總統 蔣公嘗手書自撰聯語，昭示同胞：「生活的目的，在增進人類全體之生活；生命的意義，在創造宇宙繼起之生命。」武穆誠為古來之象徵。

凡與談論者，莫不興奮，樂於為助。多以所悉武穆史話及所存有關武穆史事資料相告知。

尤幸所居得與鄉前輩國立臺灣大學史學教授中央研究院院士姚從吾、董作賓（彥堂）兩先生為近

鄰，每過從請益，兩先生知著者留心所在，時加鼓勵。一日董先生蒞舍下，以同盟會革命先進鄭烈著「精忠柏史劇」四冊見贈，且諄囑以研究所得，輯爲專集，藉資表彰。未幾，董先生逝世，追念前言，益思奮勉。乃就教於姚先生，蒙將經其多年批註之李心傳撰「建炎以來繫年要錄」徐夢莘撰「三朝北盟會編」諸書借閱參考。比證平日抄錄存稿，及在國立中央圖書館、中央研究院傳斯年圖書館、國防研究院圖書館、臺灣大學與師範大學圖書館、中央黨部圖書室等處借讀有關武穆歷史及地方志書，潛心研討。復經分詢武穆行迹所至各地之旅臺碩彥，以其省縣志書所載事跡與當今情況，互相印證，六年以來，撰成論文七十餘篇，陸續在國魂、藝文誌、新天地月刊、大陸雜誌、中華雜誌、商務印書館出版月刊、中央日報、新生報、香港時報、天文臺報、幼獅學誌、中國文選等報刊發表，求正於社會人士暨並世史學賢達。嗣經加以整理，於五十七年五月五日特請姚先生及宋代史權威學者宋晞（旭軒）教授、趙鐵寒教授會同賜予指正，並承中央日報專欄作家吳延環先生共同研究，決定以「岳飛史蹟考」爲名，區分作正編、外編、附錄三類。有關生平、事功、論述，歸列正編；賜死、追封、沉冤、昭雪、考註等，歸列外編；歷代名賢論評及其他紀述，納入附錄。其後復以半年時間，再事補正，又蒙姚先生審閱，更爲作跋之後，方以付梓。此本書編著之簡單經過。對姚先生及宋、趙二教授與吳先生之匡助，均極感謝！

抑又有進者，武穆之畢生志節，要在以「還我河山」爲奮鬥之總目標，至其嘉言懿行，胥在實踐「文臣不愛錢，武臣不惜死」與「盡忠報國」之堅毅主張。其人其事，模範千古。不但足以正人心，匡末俗；更足以砥礪民族氣節，發揚愛國精神。倘因此書之成，得以宏揚武穆潛德幽光，對於反攻復國

大業，有所裨助，斯尤區區私心所馨香企禱者也。

本書依據史實，分章研究武穆言行，冀以闡揚國家民族之正氣，發揮愛國救國之精神，已如上述。茲為便於讀者披閱時，易於明瞭武穆行止實況暨宋代地名古今之異同起見，特以較長時間，研製「岳武穆行止略圖」與「行止一覽表」各一種，又製「金滅遼侵宋暨南宋與金夏形勢略圖」一頁，一併附列於正編外編之間，以供參照。或者有謂武穆因功高震主，是以致禍。然查紹興七年武穆在上高宗疏中，即有「使宗廟咸安，萬姓同歡，陛下高枕萬年，無北顧之憂，臣之志願畢矣。然後乞身歸田里，此臣夙夜所自許者」之語。其後且曾四次奏乞致仕（即退休），原文均見正編八至十章。又四度上章請辭太尉，三度上章請辭開府，五度上章請辭少保，並再三乞解軍務。最後紹興十一年，被誣陷之前半載，復且三度上章請辭樞密副使，兩次上奏請辭特賜兩鎮節度使、萬壽觀使。高宗均予慰留，未曾允准。爰特摘錄以上各奏，及高宗不准辭詔原文列於附錄，以見武穆之早明進退，與深受高宗之倚重情形。考其蒙冤，乃另有其因，經在外編予以考註。清帝乾隆於此，曾有評曰：「知有君而不知有身，知有君命而不知惜己命，天下後世，仰望風烈，實可與日月爭光。」堪稱允當。著者學識淺陋，編撰斯書，掛漏之處，在所難免，尚希讀者不吝指正！

再本書承蒙開國元勳張懷九先生賜序，中華學術院院長張曉峯先生惠列中華大典，謹併申誠摯謝忱！

中華民國五十七年一月十二日李 安自序於臺北

三版贅言

本書問世，瞬逾六載，在此期間，作者對有關岳飛史事之搜求考述，未或稍懈。今正中書局籌印三版，爰將所得，增列十章，以作補編。陳之史學大師錢賓四先生，承蒙在酷暑之際撰賜書跋，由論孔子以及武穆，高超之見，其於岳飛史事千秋萬世未來之論衡，必生重大影響，嘉惠所及，匪祇爲本書增色已也。衷心感敬，謹申謝忱。

當岳武穆八百七十三年誕辰紀念之日（六十五年三月十五日西元一九七六年農曆二月十五日），行政院長蔣經國先生號召國人：一致效法民族英雄岳飛精神，矢志「精忠報國」、「還我河山」。報社記者暨各界人士多有詢及作者，囑本研究史學立場，申述其意義，曾舉以下數例，以見其意義之深遠與重大：

——南宋初年，由於重用岳飛，三十歲起畀以重任，一人同時兼充七州制置使，曾專爲製發御書「精忠岳飛」旗，又特鑄「七州砥柱」錢幣（按臺北國立歷史博物館有藏此幣），以相鼓勵。他在光復建康（今南京）之後；進而剿平今之江西、湖南、廣西、廣東各地匪患；又以謀略使敵廢棄偽齊；再以戰功恢復襄陽六郡；南宋一百五十三年（西元一二二七——一二七九）的建國基業，賴以奠定。

——元朝蒙古人脫脫主修宋史，對於岳飛「精忠」事功，推崇備至，譽爲一代傑出「文武全器」，論定「高宗忍自棄其中原，故忍殺飛。」（見宋史岳飛傳）而且於元順帝至正九年（一三四九）詔「岳飛加賜保義，餘如宋」。

——明朝開國，認爲華夏重光，岳飛乃精神象徵，因之特於洪武九年（一三七六）詔以「從祀歷代帝王廟配宋太祖享」；又於萬曆四十三年（一六一五）加封爲「三界靖魔大帝保刲昌運岳武王」，敬之如神明，期以保衛社稷。

——清人入關，感於岳飛精神深入社會人心，爲圖逐漸消除人民「反清復明」思想，初以明爲力倡尊敬關羽政策暗期以之取代岳飛。但是到了乾隆年間，由於清高宗精讀史書，爲敉平邊患，保疆衛士，又特殊推崇岳飛，先於乾隆四年十一月發表御作「岳武穆論」；復於乾隆十五年（一七五〇）遣使吏部右侍郎彭啟豐代表朝廷致祭湯陰岳飛「精忠廟」（論文、祭文見本書外編第十九章）一再表示敬崇武穆，卽以示重視武備，岳飛同然是清人特別崇敬之忠烈英雄。

民國以來，國父首創「岳飛魂」說（見胡漢民不匱室詩鈔）以喻忠義；總統 蔣公復以「岳武穆孤忠報國」自勉（見對國民黨第四次全國代表大會致詞）；於今蔣院長籲勉國人效法岳武穆「精忠報國」精神，意義所在，於上述史事數例，自可領會。此於研究史事誠屬有當大書特書者，是以誌之。

作者不敏，本書雖已一版再版，然仍自知未臻十分充實，尙希博雅賢達不吝指正，俾得賡續訂正補充。

中華民國六十五年七月十九日 李 安 謹誌